

广东省恩平市第二人民医院建设项目 质量检测服务采购需求书

一、供应商资格（资质）要求

（一）服务机构应当具有《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资质类别为综合资质或专项资质（建筑材料及构配件、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道路工程、地基基础）。

（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三）中介服务机构在信用中国和信用广东存在近两年内有失信行为记录的，项目业主有权取消该中选服务机构的报名和中选资格。

二、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一）服务类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二）服务内容：主要对广东省恩平市第二人民医院建设项目进行质量检测，包括但不限于建筑材料及构配件、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道路工程、地基基础等，具体检测内容及数量以施工图、相关验收规范和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为准。

（三）服务要求：

1、进场检测前，编制检测方案报甲方、监理单位和行业主管部门确认，检测方案经审核通过后方可开展检测工作。

2、必须严格按照现行验收标准、规范要求及甲方要求的试验检测项目及数量进行检测，和提供技术指导等。

3、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节点提供符合规范要求的检测报告。

三、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一) 合同履行地点：恩平市。

(二) 合同履约方式：中选供应商在选中后 3 个工作日内与恩平市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联系并签署合同，履约方式为上门服务。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一) 本项目预算金额暂不作评估与测算，具体服务金额以结算为准，服务费最高限价为¥961000 元（大写玖拾陆万壹仟元整）。根据服务成果的实际完成工作量和参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粤建检协[2015]8号)计价。

(二) 本项目采取直接选取方式。

五、服务时间

检测单位进场起开始计算服务期限，至完成竣工验收为止。

六、验收

(一) 验收时间。

服务单位提交符合要求的检测报告后，采购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

(二) 验收程序。

验收方式：由采购人和检测单位共同验收。

(三) 验收标准。

服务成果符合现行标准、规范要求及采购人要求的试验检测项目及数量。

（四）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1.采购服务验收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的属于验收不合格。

2.对于验收不合格的，在 5 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毕，整改完毕后重新验收仍不合格的，采购方无需支付服务费。

七、结算方式

（一）依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问题的复函》（粤价函[2004]428 号）、关于印发《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和《广东省既有房屋建筑安全性鉴定收费指导价》的通知（粤建检协〔2015〕8 号）等计费依据的最低收费标准来计算实际检测费，最终结算价根据收费标准下浮 20%。如相关收费标准没有的项目，其计价方式则参考市场价格收费，由甲乙双方询价确定，最终结算价根据询价结果下浮 20%。实际完成的检测工作量以甲方、监理单位确认的实际检测数量为准。如最终结算价低于合同价，据实结算。如最终结算价超出合同价，则按合同价进行结算。

（二）乙方按完成工作量提交结果通知单或成果报告，经监理和甲方审核后，支付实际完成工作量的 80% 的费用作为进度款，进度款最高不超过合同价的 80%；待本合同委托的全部检测工作完成后，提交完整成果后，配合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且检测服务结算价经甲方审定后，结清余款。

注：由于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

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成交服务机构应积极配合提供申请拨款资料，如因服务机构拖延提供资料导致支付时间延后的，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八、违约责任

具体详见合同。

九、解决争议方式

政府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采购单位（公章）：

恩平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日期：2025年11月17日

